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文件

桂理工南分校学〔2023〕8号

关于印发《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奖助学金”评定办法（试行）》的通知

分校属各单位、各部门：

现将《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奖助学金”评定办法（试行）》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遵照执行。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
2023年7月4日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党政办公室

2023年7月4日印发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奖助学金” 评定办法（试行）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广州蓝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图）为激励分校工程测量技术和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专业学生刻苦学习，奋发成才，回报社会，出资设立了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奖助学金”，为规范和做好奖助学金的评定、发放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蓝图奖助学金”评定办法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的原则，严格标准，宁缺毋滥。同时实行公示制度，保障学生对评定过程和结果的知情权。

第二章 评选对象及名额

第三条 “蓝图奖助学金”主要用于奖励品学兼优的学生或资助家庭贫困、自强不息、奋发进取的学生，评选对象为参与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广州蓝图地理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地理空间信息产业学院”及“广州蓝图信息广西生产基地”学习工作的工程测量技术和测绘地理信息技术专业在校本、专科生。

第四条 每年奖（助）名额共 19 名。其中奖学金 11 名，一等奖 2 名，每人奖励 3000 元；二等奖 3 名，每人奖励 2000 元；三等奖 6 名，每人奖励 1000 元。助学金 8 名，一等助学金 4 名，每人资助 1500 元；二等助学金 4 名，每人资助 1000 元。

第三章 评选条件

第五条 “蓝图奖学金”评选条件

(一)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政治素质好；遵守国家法律及校纪校规，品行端正，诚实守信，乐于助人；

(二) 勤奋学习，热爱专业，努力掌握专业知识，学年各科成绩加权平均成绩 80 分以上（含本数，下同）；

(三) 积极参与学校组织的各项活动，具有较强的集体观念和良好的团队合作意识，有良好的学习意识，有创新精神；

在满足上述条件的基础上，具备下列条件之一者优先推荐：

1. 评选学年度的智育成绩排名在同年级同专业学生前 5% 范围内；

2. 在校期间积极参加各类学术科技活动或者竞赛，并取得自治区级以上学术科技奖励或者竞赛名次；

3. 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精神，在校期间以第一作者名义发表学术论文；或作为主要参加人（排名前三）参与校级以上科研课题，并取得应用成果或者发明专利；

4. 实践创业能力较强，积极参与大学生创新创业活动，积极参与大学生创业大赛获自治区级以上奖励；或在校期间创业取得一定成绩，以本人身份为法人注册公司并仍在运营。

5. 在德、智、体、美、劳某一方面有突出贡献或优异表现的学生干部。

第六条 “蓝图助学金”评选条件

(一)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思想政治素质好；

遵守国家法律及校纪校规，品行端正，诚实守信，乐于助人；

(二)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同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可优先享受助学金。

1. 监测户家庭学生（边缘易致贫户、脱贫不稳定户、突发严重困难户）；

2. 低保家庭学生；

3. 城乡特困救助供养学生；

4. 孤儿和无人抚养儿童；

5. 烈士子女；

6. 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或残疾学生；

7. 脱贫家庭学生；

8. 家庭遭遇不可抗力及其它特殊情况造成人身及财产重大损失，超越家庭经济承受能力的学生。

第四章 评定程序

第七条 “蓝图奖助学金”按以下程序评定

(一) 申请。凡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学生，均可向系部提出申请。

(二) 初选。系部学生工作领导小组对申请学生进行资格审查，并按照评定原则确定推荐人选名单，填写《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奖学金”推荐审批表》《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助学金”推荐审批表》（一式三份）交学生工作部。

(三) 评定。由学生工作部对推荐人选名单进行审查评议，确定获奖助学金人选并征得捐资单位同意。

(四) 公示。学生工作部对评定通过的“蓝图奖助学金”人选进行公示，公示期为 5 天。

(五) 公布。经公示无异议的获奖学生名单，由南宁分校发文公布。

第五章 发放和管理

第八条 “蓝图奖助学金”在校企合作协议有效期内每年评定一次。

第六章 附 则

第九条 本办法由学生工作部负责解释，自发文之日起施行。

附件：1.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奖学金”推荐审批表
2.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助学金”推荐审批表

附件 1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奖学金”推荐审批表

系部: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姓 名		性 别		政治面貌		照片
专业班级				学 号		
出生年月		民 族		身份证号		
本人联系电话				所住宿舍		
学 习 成 绩	智育成绩在同年级同专业学生排名/学生总人数: 第 名/共 人					
	英语等级考试: <input type="checkbox"/> 四级 <input type="checkbox"/> 六级 <input type="checkbox"/> B级 考试成绩: 分 分 分					
任职学生干部						
发表学术论 文、获国家发 明专利、参加 科研课题情况						
学年内获奖励 情况						
系部 审核 意见	经审核,该生(<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蓝图奖学金”评定条件。			捐资 单位 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学生 工作 部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三份, 一份由系部归入学生个人档案, 一份由学生工作部留存, 一份由捐资单位留存。

附件 2

桂林理工大学南宁分校“蓝图助学金”推荐审批表

系部:

申请时间: 年 月 日

姓 名		性别		政治面貌		照片
专业班级				学 号		
出生年月		民族		身份证号		
本人联系电话				所住宿舍		
家庭经济情况	A、城镇 B、农村		是否贫困生/贫困等级			
上一学年获得 助学金情况						
申请理由						
系部 审核 意见	经审核,该生(<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蓝图助学金”评定条件。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捐资 单位 意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学生 工作 部 意 见	签名: (盖章) 年 月 日					

注: 本表一式三份, 一份由系部归入学生个人档案, 一份由学生工作部留存, 一份由捐资单位留存。